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的专项说明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的专项说明

众会字（2016）第 0275 号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微电子”)2015 年度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16 年 4 月 21 日出具了众会字（2016）第 0274 号《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要求以及参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三号——上市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规定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格式，华微电子编制了后附的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华微电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华微电子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华微电子 2015 年度已审的会计报表及相关资料的内容进行了复核，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之处。除了对华微电子实施了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的理解 2015 年度华微电子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作为华微电子披露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此页无正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陆敏



中国注册会计师

莫魏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附件：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5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5年度占用资金额（不含利息）	2015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5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5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5年度往来资金额（不含利息）	2015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5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吉林华微斯帕克电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			1,000.00	委托贷款	非经营性
	吉林华微斯帕克电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应收利息			12.35		12.35	贷款利息	非经营性
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总计					1,000.00	12.35		1,012.3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姓名: 陆士敏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06-05
 工作单位: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3101101973060570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注册
 2015年05月

证书编号: 31000003007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年12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2015年6月换发

年 月 日
 / /



姓名	莫旭巍
Full name	莫旭巍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5-11-30
Date of birth	1975-11-30
工作单位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10106197511304013
Identity card No.	31010619751130401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3009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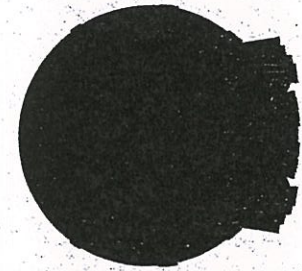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8 年 04 月 23 日
/y /m /d



2015年 4月 30日
/y /m /d

日
/d



证书序号: NO. 01736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孙勇

办公场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31000003

注册资本(出资额):人民币5000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沪财会(98)153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3)68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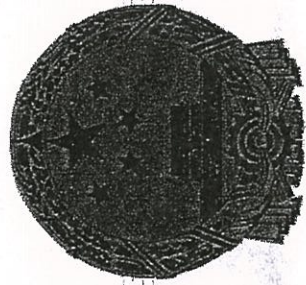
批准设立日期:1998年12月23日(转制日期 2013年11月20日)



发证机关: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六年四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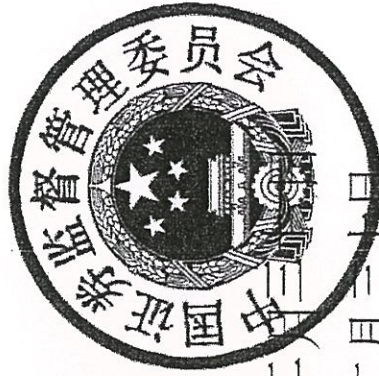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43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孙勇



证书号: 35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营业执照

10-1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084119251J

证照编号 14000000201604130177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5 幢 1088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孙勇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2 日

合伙期限 2013 年 12 月 2 日至 2043 年 12 月 1 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